

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IIC ENVIRONMENT HOLDINGS LTD.**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在新加坡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807)

(新加坡股份代號：BHK)

**補充公告**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茲提述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20 年 7 月 13 日關於（其中包括）本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之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表明，該公告其中末期股息（一制稅豁免）每股股份 0.055864 港元（就香港股東而言）應該讀為末期股息（一制稅豁免）每股股份 0.0555864 港元（就香港股東而言）。

除上述者外，該公告所載的全部資料及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上海實業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徐曉冰先生

香港和新加坡，2020 年 7 月 20 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長為周軍先生；執行董事為馮駿先生、徐曉冰先生、陽建偉先生、黃漢光先生及趙友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木光先生、安紅軍先生及鍾銘先生。

\* 謹供識別